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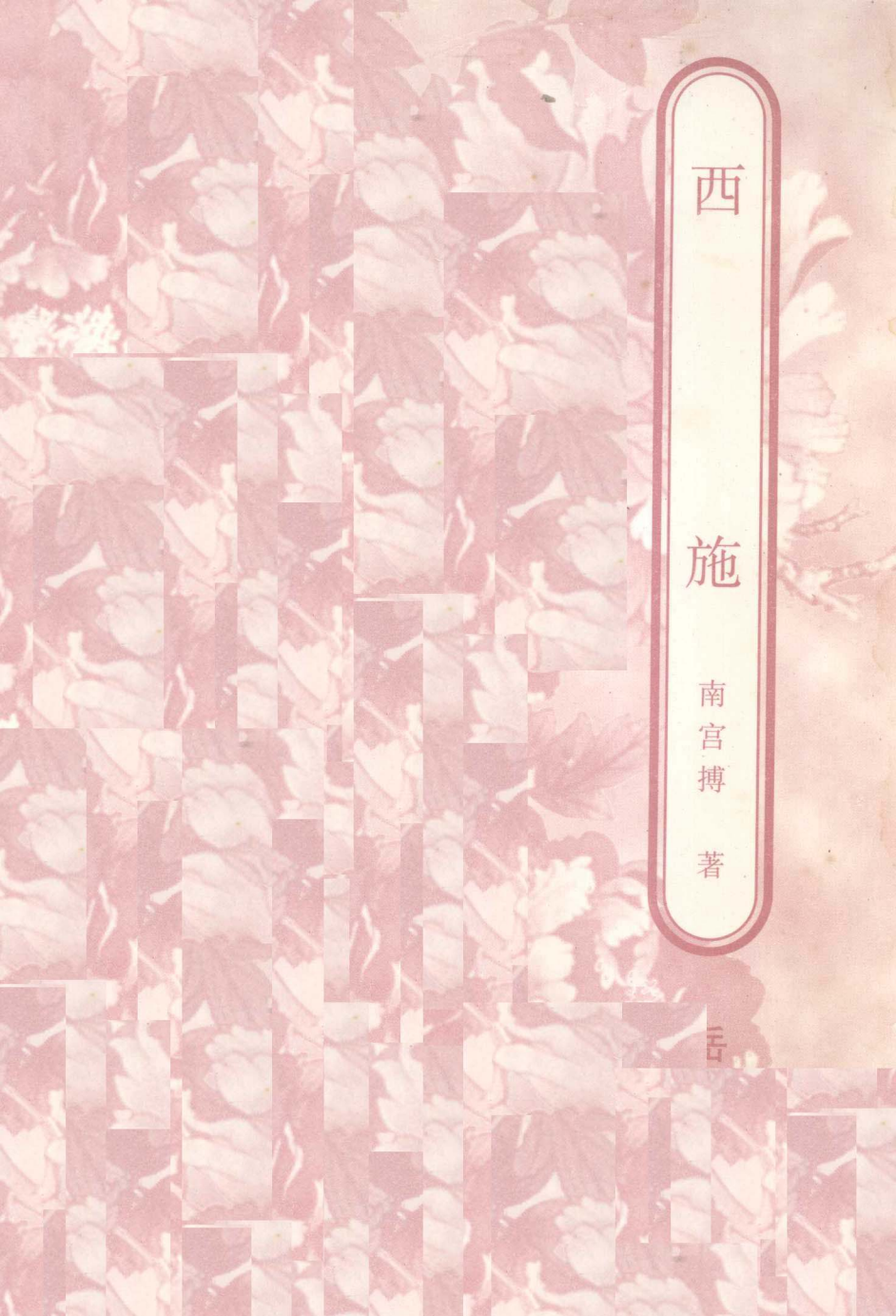
港
台
历
史
小
说

南宮搏
著

施

西





西

施

南宮搏 著

云

责任编辑 吴泽顺
封面设计 胡 颖
封面画 黄少林

西 施

南宫搏 著

岳麓书社出版发行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岳阳印刷厂印刷

1994年12月第1版 1998年3月第2次印刷

开本:787×1092 1/32 印张:10.75

字数:250,000 印数:8,001—23,000

ISBN7—80520—544—2

1·319 定价:13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出版科调换
社址:长沙市河西新民路10号 邮编:410006

出版说明

古语云：以铜为镜，可以正衣冠；以古为镜，可以知兴替；以人为镜，可以明得失。台湾著名历史小说作家南宫搏先生的历史小说，就正是这么一面明镜。

在中国历史上，有多少刘邦、项羽、荆轲、武松一类可歌可泣的英雄豪杰，又有多少西施、赵飞燕、武则天、杨贵妃一类美后艳妃。南宫搏先生的历史小说，就是以这类人物为经，以相关的史实为纬，交织成一个个荡气回肠、动人心扉的故事。让读者在历史的长河边徜徉，不时拾得几颗五彩斑斓的贝壳；又让读者在血与火的历史洗礼和人物性格冲突中浩然长叹，获得悲剧的美感享受，同时让俗世尘封的人格、情操得到升华。

南宫搏，一个响亮的名字，在海外享誉甚高，深得胡适先生赞赏。其历史小说畅销东南亚。《西施》、《赵飞燕》、《月婵娟》、《洛神》、《后羿与嫦娥》、《韩信》、《武则天》、《杨贵妃》、《李后主》、《朱门》、《紫凤楼》、《太平天国》等作品，几乎囊括了历史和传说中所有的著名人物，一部部写得缠绵悱恻，高潮迭起，令人不忍释卷。

为了满足大陆读者的需要，我社独家购买南宫搏先生作品的版权，首次推出《西施》、《赵飞燕》、《武则天》、《杨贵妃》、《潘金莲》五种。此次出版，改繁体直排为简体横排，原稿中明显的错讹之处，径行改正，不出校记。因语言习惯

不同所形成的文字、标点差异，一仍其旧，以保持整体风格。

编者识

一九九四年八月

第一章 吳宮的囚徒

——本章的故事发生于公元前四九二年，那时是春秋时代的末叶，周敬王二十八年，地点在现在的江苏省苏州城，当时，苏州是吴国的都邑。——

清晨，雪花飞舞着——姑苏台被白雪披上了银妆，雄伟而纯洁无垢。

晓钟当当地响着，一支由十二人组成的骑队，冒着清晨的风雪，从北方驰入姑苏台正面的广场，马蹄践着积雪，发出谐和的蚩蚩声。

于是，号角响了，吴国的一天开始了。

在姑苏台以西，毗连大校场的旷地上，有吴王的马厩——在姑苏城内，吴王夫差拥有四个马厩，而这个马厩，则是四个之中最小的一个，里面只养着四匹血统并不纯良的母马，可是，这个小马厩却很出名。因为，负责照料的是一个国家的国君：越王勾践——自从吴国开国以来，这是京城中养着的，最体面的一个俘虏。

钟声、号角，把马厩石屋中的俘虏惊醒了！他从棉被中伸出一条手臂，欠伸着身子，然后，再钻出头来叫他的妻子——床的另一半是空的；越国的君夫人早就起来了。

“少伯!”越王勾践转而叫他的陪臣范蠡。

于是，一个结实的青年人，披着羊皮短袄，庄重地走进来，向躺在床上的亡国君王行礼。

“少伯，下了雪，是吗?”他并不等待回答，立刻接下去说：“我料的不会错，看昨晚的天气，一定会下雪的。”

“是的，君王——”范蠡垂手立着：“后半夜就下大雪了，那时，君夫人还起来看马。”

“她现在作着什么?”勾践坐起来，迅速地套上羊皮短袄。

“君夫人在烤饼，我在刷马。”

“哦，今天要刷马?有什么节目吗?”

“听说是泰伯的忌日，吴王会到社里去祭祖。”范蠡低沉地回答：“虽然不会用得着我们厩里的马，可是，我们不得不准备着呀!”

“泰伯的忌日，鬼话——”越王发出一声冷笑。(泰伯是周太王的长子，亦即是周文王的大哥，吴国王族的祖先本是中原地区的亡命客，后来发迹了，便冒认一个有辉煌历史与地位的人出来作祖先，越王勾践虽然成了俘虏，但每当吴国人提到太祖时，总不能忘情，要冷笑几声。)

“君王——”范蠡弓着身，低抑着喉咙说：“去年今日，吴王要大王参与祭典的。”

“哦，我知道。”勾践咬牙切齿地回答，突然，他一挥拳头，恨恨地说：“总有一天，我会把吴国的社稷翻过来!”

“君王——”范蠡以语气来暗示，以及求恳他的王平静。

三年来，每当越王贡张的时候，年青的范蠡就会如此和缓地作出一个暗示。每当这样的時候，勾践就会想到自己的

身份。于是，一跃而起，转到马厩内洗面嗽口。

范蠡继续用长毛刷子刷马——再替每一匹马涂上一层薄油，使毛色润亮和抵抗寒冷，那是吴国从北方的晋人处学来的养马方法。

君夫人已烤好了二十来张饼，捧着送到勾践前面，等丈夫吃了，自己留下几张，把其余的送到范蠡身边。

“君夫人！”范蠡放下刷子，谨慎的行了礼，把炊饼接过，高举齐额，再放下，直到越王夫人走开之后，才拿起来吃。

雪仍然在下，但是高耸的姑苏台石阶上，积雪已经扫清，从马厩这边望过去，他们看到有三四十人工作着。

越国的君夫人，健康、朴实，像一朵开放在冰雪中的花，虽然周围是寒冷的，但她却和平，似乎长久保持着一种使人易与亲近的喜悦感。现在，她斯文地嚼着饼，对于这一份粗粝的早餐，好像吃得津津有味。

范蠡看着她，忽然萌生了玄想，刷马的手停了下来，他记得自己初到越国的时候，新婚的君夫人是鲜艳和活泼的，现在，近三年的俘虏生活，使她变了，虽然她仍保持美艳，但已失去了少妇鲜嫩的感觉。她，在三年中变得很深沉，也变得很至诚。

此时，一阵笨重的皮靴声音打断了范蠡的玄思，他连忙继续刷马。

走过来的是越王勾践，手中也拿着刷子。

“君王，我可以对付了——”范蠡阻止勾践工作。

“我们一起来，少伯。”勾践温和地，带着感情冲动的声调：“这三年，我累了你，照理，我不应该选你作陪臣来受苦

的，可是，没有你，我早就完了。”

“君王，我是君王的臣奴。”范蠡低沉的回答：“服侍大王和君夫人，是我的本份。”

“不要这样说；”勾践一面刷马，一面说：“患难之中才见人心，我们是同患难的兄弟；少伯，你比所有的越国人都难得，将来，只要我有回国的一天，我应该分一半国土给你，少伯……”他的眼眶中蓄着泪水：“这三年，如果没有你，我们夫妇不知死过多少次了。”

“大王，请把我作你臣奴看待，实在的，我已是越国的子民了，虽然我出生在楚国，可是，我的先世——是住在诸暨的啊。”

（三年来，范蠡解释自己的国籍问题好几次了。但是，越王勾践仍然喜欢提出，也许，他并非遗憾范蠡不是越国人，但在范蠡听来，总有一些生疏的感觉，因为外国人不应当作本国君主的陪臣的，而他却成了越王最亲近的人，为此，他每次都强调自己的先世是越国的人。）

“哦；”越王用力刷了几下，安详地笑道：“你讲过了，文种也讲过的——对的，不论如何，现在的你们总是越国人了，受苦的越国人哪！”

在他们君臣说话的时候，有两人从雪地上缓缓地向马厩走来；君夫人最先看到，在石屋的侧边向丈夫作了一个手势，于是，勾践终止讲话，静静地刷马。

那来的两人是姑苏台上的侍卫，他们来宣达王命，要越王夫妇随同去祭吴国的祖先。

那是一项残酷的差事，参与旁人祭祖，向旁人的祖先叩头，多不堪啊！然而，作为一个俘虏，又怎能拒绝呢？

于是，越王勾践庄严、恭敬地回答了是。

“请你们到象堂外面等着——君王就会出发的了。”

勾践又应了一声是，等到两位侍卫走开时，他才咬牙切齿地向着范蠡：

“到几时，才能免于受辱啊！”

“大王忍耐。”范蠡明白他的痛苦，抑低声音说：“从太宰府来的消息看，我们的出头日子近了，大王，今天还得特别表现得恭顺些——据我看，吴王在释放大王归国之前，可能会恣意折辱一番的。”

“我明白，我忍耐三年了，我不会让他们得到借口的！”勾践说着，转向他的夫人：“把我那件袍拿出来。”

越国的君夫人早就准备好了，拎着一件麻织的长袍，静静地替丈夫披上。于是，范蠡拿过一双靴，准备为他的王替换；勾践阻止了他，至诚的说：

“好兄弟，让我自己来吧。”

不久，越国的君王与夫人在雪地上走向吴宫的外舍象堂去，范蠡目送他们，有着迷失的感觉。他托着腮沉思，为自己而想——于是，无数的问号在他意念中出现：

“他们为了国家而含垢忍辱，期望着将来；我，为了什么呢？我的国家是楚，不是越啊！”

于是，他想到五年前的事故——

五年前，他随着好友文种由楚国入越，协助越王攻吴，以减轻吴国所施予楚国的压力。文种，是奉了楚国的王命行事的，而自己，是文种所选择的助手。那是由于他少年时到过越国，而且能说着诸暨方言之故，自然，最主要的是他军事方面的才干，文种早就期许他为上将军之才的。

在楚国的时候，他不曾有发展自己才能的机会，但到了越国，却很快获得了异国君王的信任。他很快的成了越国军事要员。不过，他并不想在越国长住下去；后来，事情的发展却大出他的意外，吴越之间的战争初期虽很平稳，但当伍子胥把攻楚的部队抽调东向，越国就大败了。勾践被困会稽山，作了城下之盟，成为吴宫的俘虏，而他，回国的希望也断绝了，终于成了异国君王的陪臣。

他想：“这值得吗？”

他想：“越国经此一战，已经残破，今后，还有力量为我们国家牵制吴国吗？如果不能够，自己的受苦受难，又有什么意义？”

虽然如此，但事到如今，他已欲罢不能了。五年来，他和越国的君王建立了逾越一般君臣的友谊。尤其是入吴之后，在马厩中，他们名份虽是君臣，实际上，像兄弟一样。在危难中，对一个似兄弟样地朋友，何忍言去？然而，他又不能自安，“难道我的一生就此在异国的土地上消磨吗？”他想着，一挥拳头，击在柱上。

马厩似乎有了震动，靠近他的一匹马，昂首长嘶，范蠡回过身，在马头上拍了几下。

就在此时，他看到一骑马自雪地上行来，马上，是一个高大的汉子；吴国的国相伍子胥。

伍子胥是楚国人，不过，他老早就为了父仇而叛离了祖国，不仅如此，他还借了吴国的兵，攻破楚国的都城，把楚国前王的尸体从坟墓中挖出来鞭笞，完成了他复仇的誓愿。

这个人，虽然不忠于自己的祖国，可是，楚国人民却原谅他，因为他的才智，他的毅力，超越了平常人。何况，他

的叛离祖国，是由于被迫害，并非出于自愿；为此，人们不能把不忠的帽子加在他的头上，再者，伍子胥于入吴之后，已经不折不扣地成为吴人了。他替吴国前王富国强兵，开拓疆土，征平楚国，争霸中原；还有更重要的是：前王逝世之时，由他拥立了夫差继承为吴国的王。三十年来，他成了吴国的重臣，开创基业的元老，虽然他还只五十来岁，但一头白发，表示了他一生忧患辛劳，也表示了他在吴国的无限功勋。

三十年来，伍子胥已完全吴国化了，只是，从他的口音，从几个特别的尾声，还能辨出他的出生地是楚国。

范蠡仇恨这位同胞，可是，他也敬仰这位同胞，每次看到时，他就有一种不寒而栗的感觉——伍子胥一对大眼睛精光四射，好像会直透人们的心胸，使所有的阴谋无所遁形，而他，是为着一项图谋而生存在吴宫的……

马上的伍子胥在马厩前面勒住了缰绳。

“相爷早——”范蠡谨慎地向前行礼。

“你们的王呢？”伍子胥看了石屋一眼，冷峻地问。

“敝君去象堂，参与朝祭泰伯大典。”

“哼！”伍子胥一声冷笑，不屑的接口：“泰伯是吴国的先祖呀！”

“敝君是吴王的臣奴，理应参与祭典的。”范蠡谨守着俘虏的身份，无视于伍子胥的讥嘲。

伍子胥瞅着半晌，突然问：

“那么，你呢？”

范蠡的身心骤然感受到撼动，这样简单的一句话，包含了无限复杂的内容，他垂着头，不敢立刻回答。

“你呢？楚国人，为何作越国君王的陪臣？”伍子胥凝看着他，急迫地问。

“相爷——”范蠡在突然的紧张中归于平静了，徐徐地说：“我已经是越人，正像相爷成了吴人一样。”

伍子胥淡淡一笑，在马上稍稍欠动身子：

“你不可能和我相同的——我的事，天下皆知，凭你的才干，难道，在自己的国家就没有容身之地，而要作异国的陪臣？”伍子胥说到此处，稍稍顿歇，样子更加庄严了：“范少伯——”他只叫出范蠡的名字，却没有说下去。

“相爷——”范蠡的内心有着怯意，但仍竭力装得平静：“我只是觉得在越国合适——”

伍子胥本来是有些话要说的，但在短暂的时间停歇之后，似乎改变了，听了范蠡的陈述，低喟着，像自语地说：

“唉，楚国的不幸吧——顶天立地人才，都在国门之外谋发展，倘若在国内，放置在适当的位置上，由我到你，这两代的时间，楚国必然独霸中原了，齐桓公只一传而绝，倘若我之后有你，楚国至少有两代。”

这像是独自的言语使得范蠡深奥的内心都为之颤栗——名满天下的相国伍子胥，竟然把自己拉在一起，自身只是一个微末的陪臣啊！虽然他曾希冀成为伍子胥一流人物。而且，他也自信，在同样的地位上，自己不会低于伍子胥，可是，这些都是私念；不料，吴国的国相，竟这样看重自己。他怕，震颤地说：

“我不敢和相爷并论——相爷是天下钦仰的人物。”

“那只是机缘与时间的问题——”伍子胥喟叹着：“少伯，我看了你快三年了，原来，我想留你在我的身边的，但是，

我早知不可能了。”

“相爷!”他有莫测高深的感觉:“我君是吴王荫庇之下,我……”

伍子胥一摆手,制止范蠡说下去:

“这是多余的言语——我曾经在姑苏城内吹箫乞食,我懂得苟全的用心的。”

——范蠡又打了一个冷颤,“苟全的用心”这句话,像一柄刀插入他的胸口,他想:“难道三年辛苦,今天全完了吗?”

“不有所图,何必苟全性命!”伍子胥清朗地说。

“相爷,敝君是至诚地感激吴王赦免之恩,敝君誓以终身报谢吴王,根本不是苟全啊!”他只能强辩了。

伍子胥在马上发出一阵空泛的笑声。随即,锐利地说:

“我是主张把勾践处死的!”

——这是范蠡早就晓得的事,可是,他料不到伍子胥会在自己的面前直率地说出来。这样,他不晓得该如何回答了。

“还有你——”伍子胥直指范蠡:“如果没有你,勾践独自活着倒也无妨,可是,我不忍杀你,上苍创造一个人才不容易,唉!”他又在马上欠动了一下身子,似是发觉自己和一个异国陪臣讲得太多了。

这时范蠡感到情势越来越严重,他猜不透伍子胥的用心,但他意识到危机的接近,于是,他反抗了:

“相爷,贱臣无法明了相爷这些话的意义。”

恰当此时,姑苏台上钟声大鸣,远望过去,高高的台阶上,有侍卫和内官列队向下走——那表示吴王要出发去社里祭祀了。

伍子胥看了一眼，再转向范蠡，庄严地说：

“你现在是不能明白的，不过，我警告你——”伍子胥轻轻地一扬马鞭：“当你回去之后，谨慎将事，我活着，即使在最后一天，也不会松驰戒备的。”

范蠡错愕着——“当你回去之后”，这句话是突如其来的，范蠡想：“难道我们有回去的讯息了？”他自然不能问，而且也不方便正面回答。

“我应该去了，虽然我的祖先不是吴泰伯，可是，这总是我和我子孙的国家呀！”伍子胥喃喃地说着，轻轻一夹马，就向姑苏台行去。

范蠡怅望着他高大的背影，看着雪地上的马蹄痕，思念在飘浮着，从伍子胥的话中所透露的消息，自己和越王可能到了回国的的时候了。然而，他也因此而更加耽心，这个时候，任何细小的一些变化，都可能把越王葬送的啊，再听伍子胥的话，对越王和自己是丝毫没有信心的。这使他感到凛冽。

于是，他又想伍子胥所说的楚国的人才——除了伍子胥与自己之外，目前分布在吴越两国的，还有他的至友文种，在吴国，太宰伯嚭，也是楚人——吴越两国虽然各有一个王，但是，施政却都出于楚人啊！楚材，并未楚用啊！他想：“这是为什么呢？”

又是钟声，随之而来的是鼓声……

吴王夫差离开了崇伟的姑苏台，到吴国的社中去祭祀先祖了，范蠡远远的看着一支队伍在雪地里去远。

于是他拿出铁笔，在竹简上刻划着——那是他日常的工作之一，吴宫囚徒的日记。

这是一项轻便的工作，只简略地记事，任何感想或议论，都不能写的，那是怕被检查而生出麻烦，三年来，他们于小心谨慎中过日子。越王夫妇能活到今天，也是由于小心谨慎。

鼓声渐渐地远了，飘落雪花也停了，周围，一片静寂。范蠡在炉中加了炭，烧水——那是预备君王夫人回来时用的。

可是，范蠡一直盼望到下午，吴王已回姑苏台了，越王夫妇仍然不见踪影。

这是三年来不曾有过的事情，范蠡想着晨间伍子胥的话，忽然有一种不祥的感觉；目光在马厩内扫过，逗留在一对马蹄铁上面——三年来，他没有接触过武器（俘虏是不许用武器的），平时，用一根短棍作剑器舞蹈；此外，他就选了一对半圆形的马蹄铁，他曾经用马蹄铁打死一头闯入的狼，现在，他看马蹄铁，是想到挟了它逃走，在逃亡中作武器用。

——他不曾想过为越王夫妇殉葬，所以，如果越王夫妇有所不测的话，他是会设法逃亡的。不过，此时的他只转着逃亡的念头，并未立刻准备。他预感危险，但他也相信心肠慈善的吴王夫差不会把越王的头割下来祭祖的。如果有这样的心，他早就该如此做了。

于是，他凝望着姑苏台那边——大路上静悄悄地，官兵都在享受祭件，没有人出来走动。

雪天的白日很短，不久就近黄昏了，他看到姑苏台下的广场上，由十二辆战车组成的队伍，在雪地上驰骋，渐渐向北去。接着，有一队步兵自姑苏台正面出来，在广场上奔跑

一个圈子，也向北去。

“看来凶多吉少！”范蠡的手心沁出汗来，对着渐趋黄昏的天色，喘然自语。

群鸦飞过马厰上空，发出哀切的噪声……

姑苏台上，灯火通明了。

范蠡点燃风灯，紧张地喂马；同时仔细地察究这四匹马，他要选一匹最好的，可能，他会在今夜，骑了一匹马逃亡……

正当他思念起伏的时候，越王夫妇回来了。

在风灯的微光之下，他看到越王的面孔阴森可怕。

“大王！”他打了一个寒颤，在勾践脚下跪倒。

“少伯，”勾践拉住他的手（发觉他的手在抖），惨然微笑：“你以为我们遭遇不测之事。”

“大王，”范蠡的声音有哽噎的味道：“我提心吊胆，怎么会一天，——一整天！”

“少伯，今天的事很有些奇怪，吴王要我留在社里，我们两个一直留到现在哪，照理，他不应该如此的。”

“君王！”范蠡忽然觉得眼前一亮：“可能吴王要释放君王回国了，在社内，有巫师在一起吗？”

“什么？”勾践粗猛地捏住范蠡的手臂：“你说什么？回国，你说——”回国一词刺激了他，一瞬间失常了。

“君王，安静些！”范蠡冷静地叫出来。

于是勾践舒了一口气，放松了手，君夫人接着说：

“有一名祭师和我们在一起——我和勾践跪了有两个时辰！”

“哦！”范蠡掩抑自己的兴奋：“君夫人，看来，我们能够